

[英]道格拉斯·亚当斯著  
胡纾译

# 生命、 宇宙以及一切

## 的一切



# 生命、 宇宙以及一切

[英] 道格拉斯·亚当斯著  
胡 绅 译

四川出版集团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LIFE, THE UNIVERSE AND EVERYTHING

Copyright: © Completely Unexpected Productions Ltd. 1982

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ANDREW NURNBERG ASSOCIATES LTD  
through BIG APPLE TUTTLE-MORI AGENCY, LABUAN, MALAYSIA.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08 SCIENCE FICTION WORLD

All rights reserved.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生命、宇宙以及一切 / [英]亚当斯 著；胡 纶 译。

- 成都: 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2008.12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ISBN 978—7—5364—6597—8

I. 生… II. ①亚… ②胡… III. 科学幻想小说—英国—现代 IV. 1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8)第164755号

图进字21—2005—109号

## 世界科幻大师丛书

# 生命、宇宙以及一切

---

著 者 [英]道格拉斯·亚当斯  
译 者 胡 纶  
主 编 姚海军  
责任编辑 宋 齐 姚海军  
封面设计 张城钢  
版面设计 张城钢  
责任出版 邓一羽  
出版发行 四川出版集团·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  
成都市三洞桥路12号 邮政编码:610031  
成品尺寸 140mm×203mm  
印 张 6.375  
字 数 120千  
插 页 2  
印 刷 四川五洲彩印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08年12月成都第一版  
印 次 2008年12月成都第一次印刷  
定 价 18.00元

ISBN 978—7—5364—6597—8

---

■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本书如有缺页、破损、装订错误,请寄回印刷厂调换。

# 道格拉斯·亚当斯

——给世界以欢笑的人



今天，如果要问哪一位科幻作家在世界范围内最为走红，答案显然非道格拉斯·亚当斯莫属。随着以他的同名作品为蓝本的科幻大片《银河系漫游指南》的公映，这位英国科幻作家成功地把欢笑撒向了全世界。无论是他的小说读者，还是他的电影观众，没有人不为他的想象与幽默所折服。亚当斯的成功，在很大程度上改变了英国科幻创作士气低迷的状况。

亚当斯1952年3月11日出生于英国剑桥，母亲是一名护士，父亲拥有神学专业的研究生学位。五岁时，亚当斯的父母离婚，他和妹妹跟母亲生活在一起。

从七岁到十八岁，亚当斯一直在艾塞克斯郡的布伦特伍德学校学习。他最初对科学非常感兴趣，在艺术方面并无特别爱好。但是，十岁那年，有一次他的作文被评为满分，而这是老师给出的唯一一个满分，这极大地鼓舞了亚当斯，促使他开始认真

考虑在写作方面一展所长。

1970年，亚当斯凭借一篇关于宗教诗歌复兴的文章进入剑桥大学。入学后，他本来一心想加入“脚灯”滑稽剧团，但他很快发现该剧团的成员“脱离大众，不过是自娱自乐”，于是便加入了剑桥大学轻喜剧协会。后来，他又与朋友共同组建了一个非正规的滑稽剧团，还兴致勃勃地租用了一家剧院来从事演出，但遗憾的是，最后这个剧团以解散告终。

1974年，在获得文学学士学位后，亚当斯离开了剑桥大学。他立志成为一名喜剧作家，并对自己充满自信。他的一些早期作品在BBC（英国广播公司）电视二台播出后，引起了喜剧演员兼作家格雷厄姆·查普曼的注意，于是，他邀请亚当斯创作了正在热播之中的电视连续喜剧《巨蟒的飞行马戏团》（Monty Python's Flying Circus）第45集的剧本。

1977年2月4日，亚当斯结识了西蒙·布雷特，这是他人生最大的转折点。布雷特当时负责BBC广播四台的节目制作，他请亚当斯写一部科幻喜剧。于是，1978年，一部十二集的广播剧开始在BBC播出——这便是后来被誉为“科幻圣经”的《银河系漫游指南》（The Hitchhiker's Guide to the Galaxy）。随后，以这部广播剧为基础，亚当斯创作出了《银河系漫游指南》系列的头两部小说，并最终将其发展为共有五本书的“三部曲”，包括《银河系漫游指南》、《宇宙尽头的餐馆》（The Restaurant at the End of the Universe）、《生命、宇宙以及一切》（Life, the Universe, and Everything）、《拜拜，多谢你们的鱼》（So Long, and Thanks For All the Fish）和《基本上无害》（Mostly Harmless）。之后，由于备受读者欢迎，《银河系漫游指南》于

1981年被改编成电视连续剧在BBC播出，随后又被制作成了电脑游戏、舞台剧、漫画、录音磁带……

亚当斯并非一位多产的作家，他经常要被逼迫着从事写作。为了完成《银河系漫游指南》系列的第四本书《拜拜，多谢你们的鱼》，他和他的责任编辑被出版商关在一家酒店的套间里达三个星期之久。当然，亚当斯最终顺利地完成了作品。他曾开玩笑说：“我喜欢被人规定最后期限，尤其喜欢时间飞逝时的那种风驰电掣。”

多年来，亚当斯一直致力于将《银河系漫游指南》搬上银幕，前后几经周折，与该片擦肩而过的导演不计其数。亚当斯本来和家人居住在英国伦敦，后来为了能够尽快促成电影的拍摄，他于1999年搬到了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的圣塔芭芭拉，并积极参与电影剧本的改编。然而，让人意想不到的是，2001年5月11日上午，亚当斯做健身运动时突发心脏病猝死。在去世之前，他刚刚完成了《银河系漫游指南》电影剧本的手稿。亚当斯的遗体在圣塔芭芭拉火化后，被安葬在伦敦的海格特公墓。

让人感到欣慰的是，电影《银河系漫游指南》在2004年终于开拍，其剧本由著名动画片《小鸡快跑》的剧本作者凯利·柯克帕特里克根据亚当斯的手稿创作而成。迪斯尼电影公司负责这部电影的全球发行。

2005年4月29日，电影《银河系漫游指南》正式公映，首映便获得了两千多万美元的票房佳绩，成为当周北美票房冠军，而《银河系漫游指南》系列小说也随即再次飙升至各大图书销售排行榜首位，在全球范围内掀起一股狂热的“亚当斯热潮”。

如果亚当斯能在天堂看到这一切，相信这位给世界带来无尽欢笑的作家也将露出会心的微笑。

# 第一章

惊恐的呼喊照例会在每天清晨响起，那是阿瑟·邓特醒来，并且回忆起自己身在何处的声音。

山洞里很冷，而且又潮又臭，但这些都不是最主要的问题。最主要的问题是，这个山洞正好在伊思林顿中央，而且两百万年之内都不会有班车经过。

说起来，迷失在时间里绝对比迷失在任何地方都要糟。这一点阿瑟·邓特可以作证，因为他无论在时间还是空间里都走丢过不少回。迷失在空间里，你至少还有事可忙。

由于一连串千头万绪的复杂事件，他被困在了史前的地球上。这些事件的主要内容是他，阿瑟·邓特，给炸上半空、骂个臭死，而地点则遍布银河系中他做梦也想不到的诡异所在。因此，尽管眼下他的生活已经变得非常、非常、非常之平静，他还是有那么一点儿惊魂未定。

四年前，自他跟福特·长官分道扬镳，从此几乎再没见过任何人，于是这么久以来也没再挨过骂。

只除了一次。

那是在大约两年前的一个春夜。

黄昏刚过，他正往山洞走，突然发觉云中射下了古怪的光线。他转身瞪大眼睛，希望猛地爬上心头：救援，逃离，还有遇难者那遥不可及的梦想——一艘船。



就在他惊异、激动的目光注视下，一艘长长的银色飞船从夜晚温暖的空气中滑落，悄无声息，不慌不忙。它长腿轻舒，舞出一曲优雅的技术芭蕾。

飞船轻盈地降落，先前仅有的一点嗡嗡声也消失殆尽，就好像被夜晚的平静催眠了似的。

舷梯自动伸展。

光线倾泻而出。

一个高大的人影出现在舱口。接着，他走下舷梯，来到阿瑟跟前。

“你是个混蛋，邓特。”他言简意赅地说。

来人很是外星，应该说非常的外星。他有特别外星的高个子，特别外星的扁平脑袋，特别外星的眯眯眼；衣服上装饰着夸张的金色流苏，附带特别外星的领口设计，苍白的灰绿色外星皮肤还泛着耀眼的光泽——对于绝大多数脸儿灰绿的家伙来说，非得借助大量的锻炼和相当昂贵的肥皂才能达到这种效果。

阿瑟呆呆地瞪着他。

他也瞅着阿瑟，毫不慌张。

刚开始的希望和战栗早已被惊讶所淹没，各式各样的想法正在阿瑟的脑袋里大打出手，拼命争夺对声带的使用权。

“什什？……”他说。

“式……史……碎……”他补充道。

“虽……水……睡……谁？”他刚把话说出口，就立刻堕入一种狂躁的沉默中。阿瑟简直记不清自己已经有多长时间没跟任何人说过任何话，现在他正切切实地体会着这一事实的后果。

那个外星生物皱了皱眉，然后低下头，看看自己纤细瘦长的外星手，那里握着的是块写字板一类的东西。

“阿瑟·邓特？”他问。

阿瑟无助地点点头。

“阿瑟·菲利普·邓特？”外星人咆哮着追问道。语气简洁，显示出很高的效率。

“呃……呃……是……呃……呃。”阿瑟表示肯定。

“你是个混蛋，”外星人重复道，“一个彻头彻尾的混账东西。”

“呃……”

那生物自顾自地点点头，在笔记簿上打了个特别外星的钩，然后猛一转身，朝自己的飞船走去。

“呃……”阿瑟绝望极了，“呃……”

“少跟我来这套！”外星人喝道。他大步走上舷梯，进了舱门，消失在飞船里。飞船自动合上舱门，开始发出低沉的嗡嗡声。

“呃，嘿！”阿瑟大喊一声，绝望地朝飞船奔去。

“等等！”他吼道，“这是怎么回事？怎么回事？等等！”

飞船升空了，把自己的重量像一件斗篷似的轻轻抖落在地，短暂的盘旋之后便以诡异的姿势直冲云霄。它穿过云层，将它们照亮片刻，然后便消失了踪影，只留下阿瑟自己在无边无际的大地上绝望地跳着自己微不足道的舞蹈。

“怎么回事？”他尖叫着，“怎么回事？怎么回事？嘿，怎么回事？回来跟我说个明白！”

他上蹿下跳，直跳到双腿不住地哆嗦，直吼到喘不过气来。没人回答。没人听他讲，也没人对他说话。

外星人的飞船已经呼啸着冲向大气层外缘，很快就要飞进骇人听闻的虚空之中。宇宙里的东西其实少得可怜，最多的还就属这隔在中间的虚空了。

飞船的乘客，那个有着昂贵皮肤的外星人，正靠在飞船里唯一一把椅子上。他名叫无限延长的哇邦戈，是一个有理想的男人。

那并非什么了不起的理想,这一点他自己会头一个承认,但再不济也总是个理想,而且它的的确确能带给他动力。

无限延长的哇邦戈曾经是——准确地说,现在依然是——宇宙中极少数获得永生的生物之一。

那些生来就永生的家伙本能地知道该怎么对付这种状况,但哇邦戈并非其中之一。事实上,他已经渐渐开始憎恨他们,那群故作清高的混蛋。他自己的永生是被一场不幸的意外硬栽到头上的。这场意外涉及一个非理性粒子加速器、一顿流质午餐和一对橡皮筋,当然具体细节其实并不重要,因为至今都没人能精确复制当时的情况。许多人硬要试试,结果搞得自己狼狈不堪,或者一命呜呼,也有的二者兼得。

哇邦戈闭上眼睛,露出冷峻疲惫的表情。他让飞船的立体声放些轻快的爵士乐,心里暗自琢磨着,自己本来能挺过去,要不是这些可怕的星期天下午时段,他本来真的能挺过去。

刚开始的时候还蛮有意思。他胆大妄为,到处冒险,搞定利润丰厚的长期投资,而且就这么轻轻松松地活过了每个人。

但是到最后,让他受不了的却是星期天的下午,那种可怕的倦怠出现在两点五十五分左右。你心里很清楚,一天之内能泡的澡自己已经全泡过了;无论对纸上的哪段话盯上多长时间,你都别想把它读进去,也不可能真正用上它所描述的革命性剪裁新技术;而当你盯着钟看时,指针会无情地移向四点,把你带进漫长黑暗的灵魂下午茶时间。

于是生活开始变得乏味了,参加别人葬礼时的愉悦微笑渐渐消失。他开始从整体的高度鄙视宇宙,继而逐一鄙视其中的每个人。

就是在这时候,他构思出了自己的人生理想。这事儿能带给他动力,而且,依他之见,绝对可以永远推动他前进。他的理想是



这样的：

他要侮辱宇宙。

也就是说，他要侮辱宇宙里头的每个人——单独地、挨个地、一个接一个，而且要（关于这点，他决定非得坚持到底不可）按照字母顺序来。

时不时也会有人表示反对，声称这个计划不仅是误入歧途，而且事实上根本缺乏实现的可能性，因为天晓得每时每刻都有多少人生生生死？遇上这种家伙，他只是抛出个冷冰冰的眼神让他们闭嘴，然后说：

“做做梦难道都不可以？”

于是他就干了起来。他弄了艘结实耐用的飞船，装备上一台强大的计算机，它足以追踪整个已知宇宙中的所有人，同时计算出其中涉及的复杂到让人毛骨悚然的路线。

他的飞船穿过太阳系的内层轨道，准备绕太阳飞行，然后再弹射进星际空间。

“计算机？”他说。

“这儿呢。”计算机轻快地回答道。

“接下来是哪儿？”

“正算着呢。”

哇邦戈凝视着夜空中奇异的“珠宝”，几十亿个世界犹如钻石般在无尽的黑暗里洒下光芒。每一个都在他的路线上，绝无例外，其中大多数他会去拜访好几百万次。

他幻想着自己的路线联结起空中所有这些小点，就好像小孩的拼图游戏；他希望从宇宙中的某个地方看过去，它会连成一个非常、非常粗俗的字眼。

计算机发出毫无音调可言的嘟嘟声，表示计算已经完成。



“弗尔邡嘎。”它说。嘟嘟。  
“弗尔邡嘎星系的第四个世界。”它继续道。嘟嘟。  
“预计航行时间，三周。”它又说。嘟嘟。  
“去那儿跟一只小虫会面，”嘟嘟，“属于阿尔斯—乌尔普—希尔—依普德努种。”

“我相信，”它短暂地嘟嘟一阵后，进一步补充道，“你已经决定管它叫没脑子的窝囊废。”

哇邦戈哼了一声。他又望着舷窗外的宏伟造化看了一会儿。  
“我想我要打个盹儿。”他说，“接下来的几个钟头我们会经过哪些网络区域？”

计算机嘟嘟叫着。

“宇维德，思皮克斯和家脑盒。”嘟嘟。

“有什么我还没看过三万遍以上的电影吗？”

“没有。”

“唔。”

“有《太空焦虑》，你只看过三万三千五百一十七遍。”

“放到第二盘的时候叫我。”

计算机嘟嘟几声。

“好好睡。”

飞船继续穿越星空。

与此同时，在地球上，大雨倾盆而下。阿瑟·邓特坐在自己的洞里，度过了整个人生中最为郁闷的一晚。他不断地想着自己本来可以跟外星人说些什么，一面想还一面不停地挥着苍蝇拍。苍蝇这晚也不好过。

第二天，他给自己做了个兔皮小口袋，因为他觉得这可以用来装东西。



## 第二章

那件事发生两年之后，阿瑟从洞里出来，发现这个早晨晴朗甜美。他管自己住的洞叫家，这名字他准备一直用下去，直到想出个更好的名字，或者找着个更好的洞为止。

尽管清晨例行的惊恐呼喊又引发了喉咙痛，他的心情却突然好得可怕。他将自己破破烂烂的晨衣紧紧裹在身上，冲着明亮的早晨露出灿烂的笑容。

空气清新而芬芳，微风轻拂，吹动山洞周围的长草，小鸟正对着彼此喳喳叫，蝴蝶翩翩起舞，大自然里的一切似乎都是同谋犯，打定主意要拿出最让人愉快的绝活儿。

不过，阿瑟的舒爽心情并不仅仅源于眼前田园牧歌式的美景。他刚刚想出了个绝妙的法子，足以帮他应付一切麻烦——无论是骇人听闻的寂寞、频频光临的噩梦、对园艺活动的所有失败尝试，还是在史前地球上前景黯淡、希望渺茫的日子。而那个法子就是，他要发疯。

他再次露出灿烂的笑容，咬了口昨天晚饭吃剩的兔子腿。他高高兴兴地嚼了半天，然后决定正式宣布自己的决定。

他站直了身子，毫不退缩地瞪视着满眼的坑坑洼洼；为了加重这话的分量，他还随手把兔子的骨头插进了胡子里。他尽情地舒展开双臂。

“我要发疯！”他宣布。

“好主意。”福特·长官从自己坐的石头上爬了下来。

阿瑟的脑子开始翻筋斗，下巴开开合合做起了俯卧撑。

“我也发过一阵子疯。”福特说，“对我的好处简直说也说不尽。”

阿瑟的眼珠横着翻起筋斗。

“你瞧……”福特继续道。

“你上哪儿去了？”阿瑟的脑袋终于锻炼完毕，于是立刻打断了福特。

“附近，”福特回答道，“到处走走。”他露出一个自以为能让人火冒三丈的微笑——应该承认他的判断十分正确。“我不过是把发条松了一阵子。我估摸着，如果这世界实在需要我，它会再打过来的。结果正如我所料。”

他拿出已经邋遢破烂、简直不成样子的包裹，里面是他的亚以太<sup>①</sup>感应器。

“至少，”他说，“我觉得是。这玩意儿上的动静已经出现好几天了。”他晃晃感应器，“如果是假警报我就要发疯。”他说，“再一次。”

阿瑟摇摇头坐下。他抬起眼睛。

“我还以为你肯定死了……”

“有阵子我也这么想，”福特说，“接下来两个星期我又认定自己是只柠檬，在一杯金汤力里不停地跳进跳出找乐子。”

阿瑟清清嗓子，然后再重复一遍这个动作。

“那个，”他说，“你在哪儿……？”

“找到那杯金汤力的？”福特兴致勃勃地接过话茬，“我找着个以为自己是杯金汤力的小湖，然后跳进跳出。至少，我认为它以为自己是杯金汤力。

---

①作者杜撰的科学名词。

“不过，”他的微笑足以让正常人一溜烟逃进树林，“这也可能只是我的想象。”

他等着看阿瑟的反应，但阿瑟可没那么傻。

“继续。”他镇定地说。

“关键在于，你看，”福特说，“为了阻止自己发疯而让自己发疯是没有用处的。你还不如干脆投降，承认自己根本没疯。”

“这么说你现在又正常了，是吗？”阿瑟道，“我只是了解一下情况。”

“我去了非洲。”福特说。

“真的？”

“真的。”

“那儿什么样？”

“这是你的洞，唔？”福特问。

“呃，没错。”阿瑟感觉十分怪异。将近四年完全与世隔绝，看见福特他又是高兴又是安心，差不多要哭出来。但另一方面，福特这家伙差不多立刻就能惹人讨厌。

“很不错。”福特指的是阿瑟的洞，“你肯定恨死它了。”

阿瑟压根儿懒得回答。

“非洲挺有意思。”福特说，“我在那儿的举动怪极了。”

他若有所思地凝视着远方。

“我养成了个习惯，对动物残忍得很。”福特的语气很轻快，“不过，”他补充道，“仅仅是作为业余爱好。”

“噢，是吗？”阿瑟非常地警惕。

“是的。”福特向他保证，“我就不拿细节烦你了，因为它们会的。”

“会什么？”

“让你心烦意乱。但你或许有兴趣知道，我单枪匹马地造就了

后来被你们称为长颈鹿的那种动物，而且我还试着学习飞行。你相信吗？”

“千万跟我讲讲。”阿瑟道。

“我待会儿再跟你讲。眼下我只想提一下，《指南》上说……”

“只……？”

“《指南》。《银河系漫游指南》。不记得了？”

“记得。我记得把它扔到河里去了。”

“没错，”福特说，“不过让我给捞了出来。”

“你没跟我说过。”

“我不想让你再把它扔掉。”

“算你有理。”阿瑟承认，“它说？”

“什么？”

“《指南》上说？”

“《指南》上说存在着一种飞行的艺术。”福特道，“或者更准确地讲，一种诀窍。诀窍就在于如何把自己往地上扔，并且错过它。”

他心虚地笑笑，指了指裤子的膝盖部位，又把胳膊抬起来让阿瑟观赏自己的肘关节，它们全都磨穿了。

“到目前为止，我还不怎么成功。”他伸出一只手，又补充道，“很高兴能再见到你，阿瑟。”

“我好几年都没见着人了，”阿瑟说，“一个人也没有。我差点记不得怎么说话了。我老忘词。我常练习来着，你看，我练习说话，跟……跟那个……那些东西叫什么来着——如果你跟它们说话人家就会以为你疯了的东西，就好像乔治三世那样？”

“国王？”福特揣测道。

“不，不。”阿瑟说，“他对着说话的那些东西。我们周围到处都是，看在老天的分上。我自己就种了好几百。它们全死了。树！我跟树练习说话。什么意思？”

福特的手还伸着，阿瑟不解地看着它。

“握手。”福特催促道。

阿瑟握了，起先很紧张，好像怕人家的手突然变成条鱼什么的。但不久他就大大地放松下来，两只手紧紧抓住福特的手，摇了又摇。

过了一会儿，福特发现自己有必要脱离接触。他们爬到附近一块突出的岩石上，放眼眺望周围的景致。

“那些高爾伽弗林查姆人怎么样了？”福特问。

阿瑟耸耸肩。

“大多数都没熬过三年前的冬天。”他说，“活到春天的那些说自己需要放个假，于是就造张筏子出海去了。根据历史，他们肯定能活下来……”

“哈。”福特说，“很好很好。”他把两手叉在腰上，再次环视这个空荡荡的世界。他身上似乎突然闪现出了精力和决心。

“咱们要走了。”他一脸激动，兴奋得直哆嗦。

“去哪儿？怎么走？”阿瑟问。

“不知道。”福特说，“反正我能感觉到，就是现在。有事情要发生。咱们要上路了。”

他压低了嗓门。

“我探测到了，”他说，“波形中的扰动。”

他将敏锐的目光投向远方，看样子挺希望有阵风正好吹过，让他的头发能戏剧性地迎风招展。可惜风这会儿正忙着跟几片树叶鬼混。

阿瑟要他重复一遍刚才的话，因为他没怎么听明白。福特又讲了一次。

“波形？”阿瑟道。

“时空波形。”这时风刚巧吹过来，只片刻工夫。福特赶紧迎风